

# 广州市人大机关 2014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广州市人大机关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 第三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14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广州市人大机关概况

### 一、广州市人大机关职能简述

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是广州市的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其职权有：

（1）制定和颁布地方性法规。按照我国宪法和法律规定，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根据本市的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在不同宪法和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省的地方性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可以制定地方性法规，报省人大常委会批准后施行。

（2）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重大事项。包括审查和批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以及他们执行情况的报告；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3）监督本级人大常委会、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工作，包括听取和审议本级人大常委会和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和专题报告；改变或者撤销本级人大常委会的不适当的决议和命令；监督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国家计划和国家预算以及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定、决议在本行政区域的贯彻实施。

（4）选举、罢免本级国家机构领导人员，选举本级人大常委会的组成人员，选举本级人民政府市长、副市长；选举本级人民法院院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选举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有权罢免经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上述国家机构领导人员和本级人民政府组成人员。选出或罢免

的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须报上一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该级人大常委会批准。

广州市人大常委会代理本级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的部分职权，广州市人大机关为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能提供服务。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人大机关内设 2 个局级综合办事机构、8 个专门委员会、9 个工作委员会、1 个信访局(副局级)和 1 个依法治市办；直属事业单位 3 个。广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负责市人大机关 24 个单位的财务核算工作。

纳入广州市人大机关 2014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行政单位

## 三、部门人员构成

广州市人大机关总编制人数 233 人，其中：行政编制 148 人，事业编制 65 人，行政工勤编制 20 人；在职实有人数 198 人，比上年减少 1 人，主要是退休和调离人员比调入人员多 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31 人、事业编制 51 人、工勤编制 16 人；离退休人员 128 人，比上年增加 3 人，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其中：离休人员 11 人，退休人员 117 人。

## 第二部分 201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2014年12月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	1	栏次	-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9,310.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6,570.53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489.12
六、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252.2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254.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1,023.6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0.94
	23			51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9,310.09	<b>本年支出合计</b>	52	9,591.2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2,173.5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892.36
	27			55	
<b>合计</b>	28	11,483.61	<b>合计</b>	56	11,483.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3+4+5+6+7)行；28行=(24+25+26)行；52行=(29+30+31+...+50)行；56行=(52+53+54)行。

## 二、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2014年12月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其中：政府性基金						合计	其中： 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9,310.09	9,31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78.17	6,278.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6,278.17	6,278.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2,930.40	2,930.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44.98	2,144.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441.88	441.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5			人大立法	183.00	18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24.70	24.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212.87	212.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324.44	324.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9			人大信访工作	15.90	15.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89.12	489.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89.12	489.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489.12	489.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2.24	1,242.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98.01	1,098.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98.01	1,098.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4.66	24.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66	24.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7	119.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57	119.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4.71	254.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177.37	177.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37	177.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77.34	77.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05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77.16	77.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5.85	1,045.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5.85	1,045.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1.79	311.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4.05	734.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2+4+5+6+7+8）栏；2栏≥3栏；8栏≥（9+10）栏。

### 三、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2014年12月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其中：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70.53	2,933.80	2,025.49	881.65	4.04	3,636.73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6,570.53	2,933.80	2,025.49	881.65	4.04	3,636.73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2,933.80	2,933.80	2,025.49	881.65	4.04	0.00	0.00	0.00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96.69	0.00	0.00	0.00	0.00	2,396.69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442.45	0.00	0.00	0.00	0.00	442.45	0.00	0.00	0.00
			2010105 人大立法	179.69	0.00	0.00	0.00	0.00	179.69	0.00	0.00	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28.55	0.00	0.00	0.00	0.00	28.55	0.00	0.00	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212.16	0.00	0.00	0.00	0.00	212.16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362.33	0.00	0.00	0.00	0.00	362.33	0.00	0.00	0.00
			2010109 人大信访工作	14.86	0.00	0.00	0.00	0.00	14.86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89.12	0.00	0.00	0.00	0.00	489.12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89.12	0.00	0.00	0.00	0.00	489.12	0.00	0.00	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489.12	0.00	0.00	0.00	0.00	489.1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2.24	1,252.24	128.94	34.47	1,088.8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98.64	1,098.64	0.00	9.81	1,088.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98.64	1,098.64	0.00	9.81	1,088.83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4.66	24.66	0.00	24.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4.66	24.66	0.00	24.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4	128.94	128.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4	128.94	128.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4.77	254.77	0.00	0.00	254.77	0.00	0.00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177.37	177.37	0.00	0.00	177.37	0.00	0.00	0.0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37	177.37	0.00	0.00	177.37	0.00	0.00	0.00	0.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77.40	77.40	0.00	0.00	77.40	0.00	0.00	0.00	0.00
			2100705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0.24	0.24	0.00	0.00	0.24	0.00	0.00	0.00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77.16	77.16	0.00	0.00	77.1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3.65	1,023.65	0.00	0.00	1,023.6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3.65	1,023.65	0.00	0.00	1,023.6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36	296.36	0.00	0.00	296.3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27.29	727.29	0.00	0.00	727.29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94	0.00	0.00	0.00	0.00	0.94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94	0.00	0.00	0.00	0.00	0.94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0.94	0.00	0.00	0.00	0.00	0.9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2+6+7+8+9）栏；2栏≥（3+4+5）栏。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2014年12月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2013年度决算数			2014年度决算数			2014年度决算比2013年度决算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合计	9,710.12	5,286.92	4,423.20	9,575.32	5,464.46	4,110.86	-134.80	-1.39	177.54	3.36	-312.34	-7.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15.48	2,961.94	3,753.54	6,554.60	2,933.80	3,620.80	-160.88	-2.40	-28.14	-0.95	-132.74	-3.54
20101			人大事务	6,715.48	2,961.94	3,753.54	6,554.60	2,933.80	3,620.80	-160.88	-2.40	-28.14	-0.95	-132.74	-3.54
2010101			行政运行	2,961.94	2,961.94	0.00	2,933.80	2,933.80	0.00	-28.14	-0.95	-28.14	-0.95	0.00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24.18	0.00	2,324.18	2,380.76	0.00	2,380.76	56.58	2.43	0.00	0.00	56.58	2.43
2010104			人大会议	363.18	0.00	363.18	442.45	0.00	442.45	79.27	21.83	0.00	0.00	79.27	21.83
2010105			人大立法	218.43	0.00	218.43	179.69	0.00	179.69	-38.74	-17.74	0.00	0.00	-38.74	-17.74
2010106			人大监督	92.12	0.00	92.12	28.55	0.00	28.55	-63.57	-69.01	0.00	0.00	-63.57	-69.01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185.68	0.00	185.68	212.16	0.00	212.16	26.48	14.26	0.00	0.00	26.48	14.26
2010108			代表工作	479.83	0.00	479.83	362.33	0.00	362.33	-117.50	-24.49	0.00	0.00	-117.50	-24.49
2010109			人大信访工作	22.86	0.00	22.86	14.86	0.00	14.86	-8.00	-35.00	0.00	0.00	-8.00	-35.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67.26	0.00	67.26	0.00	0.00	0.00	-67.26	-100.00	0.00	0.00	-67.26	-1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80.00	0.00	480.00	489.12	0.00	489.12	9.12	1.90	0.00	0.00	9.12	1.9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80.00	0.00	480.00	489.12	0.00	489.12	9.12	1.90	0.00	0.00	9.12	1.9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480.00	0.00	480.00	489.12	0.00	489.12	9.12	1.90	0.00	0.00	9.12	1.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1.39	1,141.39	0.00	1,252.24	1,252.24	0.00	110.85	9.71	110.85	9.71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55.11	1,055.11	0.00	1,098.64	1,098.64	0.00	43.53	4.13	43.53	4.13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55.11	1,055.11	0.00	1,098.64	1,098.64	0.00	43.53	4.13	43.53	4.13	0.00	0.00
20808			抚恤	13.86	13.86	0.00	24.66	24.66	0.00	10.80	77.92	10.80	77.92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86	13.86	0.00	24.66	24.66	0.00	10.80	77.92	10.80	77.92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41	72.41	0.00	128.94	128.94	0.00	56.53	78.07	56.53	78.07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41	72.41	0.00	128.94	128.94	0.00	56.53	78.07	56.53	78.07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2.04	172.04	0.00	254.77	254.77	0.00	82.73	48.09	82.73	48.09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104.74	104.74	0.00	177.37	177.37	0.00	72.63	69.34	72.63	69.34	0.0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04.74	104.74	0.00	177.37	177.37	0.00	72.63	69.34	72.63	69.34	0.00	0.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67.30	67.30	0.00	77.40	77.40	0.00	10.10	15.01	10.10	15.01	0.00	0.00
2100705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0.09	0.09	0.00	0.24	0.24	0.00	0.15	166.67	0.15	166.67	0.00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67.21	67.21	0.00	77.16	77.16	0.00	9.95	14.80	9.95	14.8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1.55	1,011.55	0.00	1,023.65	1,023.65	0.00	12.10	1.20	12.10	1.2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1.55	1,011.55	0.00	1,023.65	1,023.65	0.00	12.10	1.20	12.10	1.2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8.80	298.80	0.00	296.36	296.36	0.00	-2.44	-0.82	-2.44	-0.82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12.76	712.76	0.00	727.29	727.29	0.00	14.53	2.04	14.53	2.04	0.00	0.00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2014年12月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2013年度决算数			2014年度决算数			2014年度决算比2013年度决算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合计	9,710.12	5,286.92	4,423.20	9,575.32	5,464.46	4,110.86	-134.80	-1.39	177.54	3.36	-312.34	-7.06
229			其他支出	189.66	0.00	189.66	0.94	0.00	0.94	-188.72	-99.50	0.00	0.00	-188.72	-99.50
22999			其他支出	189.66	0.00	189.66	0.94	0.00	0.94	-188.72	-99.50	0.00	0.00	-188.72	-99.50
2299901			其他支出	189.66	0.00	189.66	0.94	0.00	0.94	-188.72	-99.50	0.00	0.00	-188.72	-99.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栏= (2+3) 栏；4栏= (5+6) 栏；7栏= (4-1) 栏；9栏= (5-2) 栏；11栏= (6-3) 栏。



##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2014年12月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栏次	1	2	3
		合计	5,464.46	4,525.72	938.74
301	-	<b>工资福利支出</b>	2,154.43	2,154.43	0.00
301	01	基本工资	330.64	330.64	0.00
301	02	津贴补贴	1,498.66	1,498.66	0.00
301	03	奖金	45.13	45.13	0.00
301	04	社会保障缴费	128.94	128.94	0.00
301	05	伙食费	0.00	0.00	0.00
301	06	伙食补助费	4.44	4.44	0.00
301	07	绩效工资	146.62	146.62	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0.00
302	-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916.12	0.00	916.12
302	01	办公费	24.04	0.00	24.04
302	02	印刷费	8.28	0.00	8.28
302	03	咨询费	0.00	0.00	0.00
302	04	手续费	0.35	0.00	0.35
302	05	水费	15.14	0.00	15.14
302	06	电费	157.69	0.00	157.69
302	07	邮电费	96.86	0.00	96.86
302	08	取暖费	0.00	0.00	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0.43	0.00	30.43
302	11	差旅费	4.59	0.00	4.59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302	13	维修（护）费	42.29	0.00	42.29
302	14	租赁费	3.45	0.00	3.45
302	15	会议费	0.97	0.00	0.97
302	16	培训费	0.98	0.00	0.98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59	0.00	5.59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0.00	0.00	0.00
302	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	26	劳务费	61.15	0.00	61.15
302	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	28	工会经费	46.94	0.00	46.94
302	29	福利费	92.95	0.00	92.9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9.51	0.00	189.5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19	0.00	2.19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73	0.00	132.73
303	-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2,371.29	2,371.29	0.00

##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委员会办公厅 2014年12月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栏次	1	2	3
		合计	5,464.46	4,525.72	938.74
303	01	离休费	165.30	165.30	0.00
303	02	退休费	923.52	923.52	0.00
303	03	退职（役）费	0.00	0.00	0.00
303	04	抚恤金	0.00	0.00	0.00
303	05	生活补助	0.67	0.67	0.00
303	06	救济费	0.00	0.00	0.00
303	07	医疗费	179.05	179.05	0.00
303	08	助学金	0.00	0.00	0.00
303	09	奖励金	78.75	78.75	0.00
303	10	生产补贴	0.00	0.00	0.00
303	11	住房公积金	296.36	296.36	0.00
303	12	提租补贴	0.00	0.00	0.00
303	13	购房补贴	727.29	727.29	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34	0.34	0.00
310	-	<b>其他资本性支出</b>	22.62	0.00	22.62
31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0.00	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0.21	0.00	0.21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	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310	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0	08	物资储备	0.00	0.00	0.00
310	09	土地补偿	0.00	0.00	0.00
310	10	安置补助	0.00	0.00	0.00
310	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0.00	0.00
310	12	拆迁补偿	0.00	0.00	0.00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0.00	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2.41	0.00	22.41
304	-	<b>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b>	0.00	0.00	0.00
304	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0.00	0.00
304	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0.00	0.00
304	03	财政贴息	0.00	0.00	0.00
304	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支出	0.00	0.00	0.00
307	-	<b>债务利息支出</b>	0.00	0.00	0.00
307	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	02	向国家银行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7	03	其他国内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2014年12月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栏次	1	2	3
		合计	5,464.46	4,525.72	938.74
307	04	向外国政府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7	05	向国际组织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7	06	其他国外借款付息	0.00	0.00	0.00
306	-	<b>赠与</b>	0.00	0.00	0.00
306	01	对国内的赠与	0.00	0.00	0.00
306	02	对国外的赠与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情况。  
1栏=（2+3）栏。

## 六、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

2014年12月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0	0	0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支出情况。

1栏=（2+3）栏。

##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2014年12月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 国库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合 计			0.65	0.65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65	0.65	0.00
1030705		利息收入	0.40	0.40	0.00
1030706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0.25	0.25	0.00
七、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栏 = (2+3) 栏

##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2014年12月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8,452.02	4,341.16	4,110.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54.60	2,933.80	3,620.80
20101			人大事务	6,554.60	2,933.80	3,620.80
2010101			行政运行	2,933.80	2,933.8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2,933.80	2,933.80	0.00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80.76	0.00	2,380.76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80.76	0.00	2,380.76
2010104			人大会议	442.45	0.00	442.45
2010104			人大会议	442.45	0.00	442.45
2010105			人大立法	179.69	0.00	179.69
2010105			人大立法	179.69	0.00	179.69
2010106			人大监督	28.55	0.00	28.55
2010106			人大监督	28.55	0.00	28.55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212.16	0.00	212.16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212.16	0.00	212.16
2010108			代表工作	362.33	0.00	362.33
2010108			代表工作	362.33	0.00	362.33
2010109			人大信访工作	14.86	0.00	14.86
2010109			人大信访工作	14.86	0.00	14.8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89.12	0.00	489.12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489.12	0.00	489.12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489.12	0.00	489.12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489.12	0.00	489.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4	128.94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4	128.94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4	128.94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8.94	128.94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54.77	254.77	0.00
21005			医疗保障	177.37	177.37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37	177.37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77.37	177.37	0.00
21007			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	77.40	77.40	0.00
2100705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0.24	0.24	0.00
2100705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0.24	0.24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77.16	77.16	0.00
2100715			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	77.16	77.1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3.65	1,023.6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3.65	1,023.6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36	296.3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36	296.3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27.29	727.29	0.00

##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2014年12月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8,452.02	4,341.16	4,110.86
2210203			购房补贴	727.29	727.29	0.00
229			其他支出	0.94	0.00	0.94
22999			其他支出	0.94	0.00	0.94
2299901			其他支出	0.94	0.00	0.94
2299901			其他支出	0.94	0.00	0.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栏=（2+3）栏。

##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厅（本级）

2014年12月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三公”经费支出						会议费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977.75	521.27	157.18	189.51	0.00	189.51	174.58	456.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7.75	521.27	157.18	189.51	0.00	189.51	174.58	456.48
20101 人大事务			977.75	521.27	157.18	189.51	0.00	189.51	174.58	456.48
2010101 行政运行			196.06	195.09	0.00	189.51	0.00	189.51	5.59	0.97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77	321.58	157.18	0.00	0.00	0.00	164.39	20.19
2010104 人大会议			402.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2.46
2010105 人大立法			22.19	0.49	0.00	0.00	0.00	0.00	0.49	21.71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8
2010108 代表工作			13.78	3.51	0.00	0.00	0.00	0.00	3.51	10.27
2010109 人大信访工作			1.10	0.60	0.00	0.00	0.00	0.00	0.60	0.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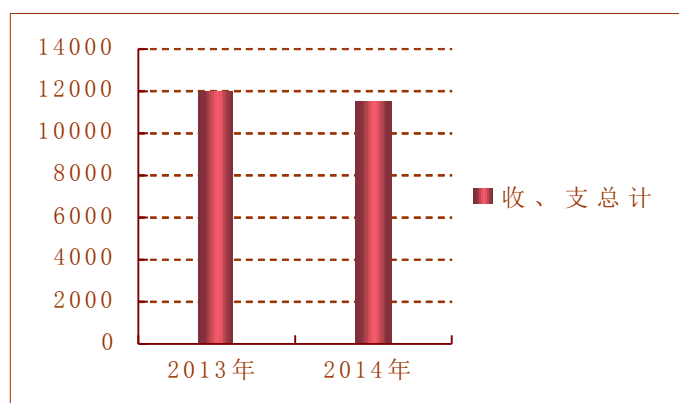
1栏=（2+8）栏；2栏=（3+4+7）栏；4栏=（5+6）栏。



### 第三部分 201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收入总计11483.61万元（含上年结转结余），支出总计11483.61万元（含本年结转结余）。与201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80.69万元，下降了4.02%（见图一）。主要原因：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精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支出减少。



（图一）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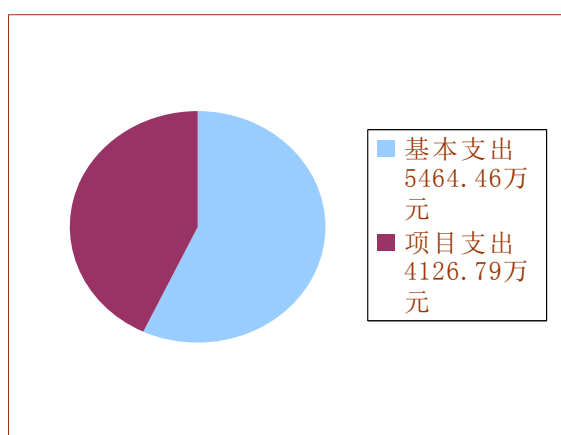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4年度收入合计9310.0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310.09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1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支出合计9591.25万元。基本支出5464.4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6.97%。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154.43万元，用于在职职工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

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916.12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371.29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包括离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项目支出4126.7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3.03%（见图二）。



（图二）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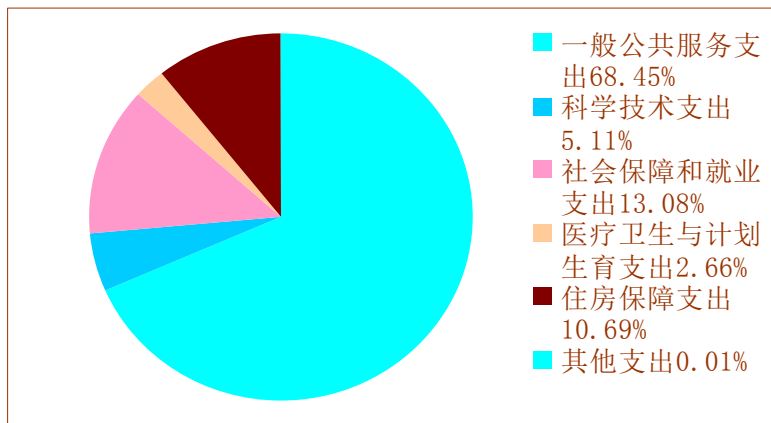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 （一）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575.3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83%。与2013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减少134.8万元，下降1.39%。主要原因：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精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支出减少。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554.6万元，占68.45%；科学技术支出489.12万元，占5.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52.24万元，占13.0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54.77万元，占2.66%；住房保障支出1023.65万元，占10.69%；其他支出0.94万元，占0.01%。（见图三）



(图三)

## (二)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933.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00%，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人数和工资的调整等。

2.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380.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77%，主要用于专门委员会及常设部门工作专项经费，市人大常委会会议经费、重点课题调研经费，《羊城论坛》经费、人大机关保卫

工作专项经费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差旅费和会议费管理规定，压缩调研和会议成本。

3、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442.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74%，主要用于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新的会议费管理规定，从严控制会议食宿、会场布置、印刷等成本。

4、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项）212.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98%，主要用于人大代表培训、视察等提升履职能力方面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培训费等有关管理规定，合理安排培训规模和视察工作。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098.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53%，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工资福利及管理费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128.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84%，主要用于社会保障缴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补缴以前年度的社保费。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96.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69%，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离和退休。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727.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72%，主要用于住房维修和物业管理补贴、住房补贴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的调离和退休。

##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4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5464.4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154.4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916.1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371.29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22.62万元。

## 六、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无此项支出。

##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4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0.65万元，其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0.65万元，占100%，包括利息收入0.4万元和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0.25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0.65万元。

## 八、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

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 2014 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 8452.02 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88.27%。

### 九、“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4 年,市人大机关共 24 个单位,“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977.7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55.27 万元,下降 20.7%。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157.18**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30.15%,比上年减少 15.53 万元,下降 8.9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一是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加强因公出访管理的文件精神,严控出访团组规模,根据任务合理安排出访线路及团组人员。二是进一步规范出国访问中介服务机构选择和经费预算、使用,通过招投标选择优质低价服务。

2014 年,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因公出国团组 3 个、18 人次,以及赴台湾 1 批 12 人次。包括:市人大常委会赴日本、

韩国、泰国友好访问团，市人大常委会赴英国、西班牙、摩洛哥友好访问团，市人大常委会赴俄罗斯、波兰友好访问团，市人大常委会赴台湾考察团。通过组团出访，取得了较好成效：**一是加强人大与议会交流。**组织出访团组与日本福冈等 8 个外国城市议会开展交流，并与伯明翰市议会、叶卡捷琳堡市杜马就签署友好交流备忘录达成了共识。注重在访问交流中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介绍广州市人大工作创新发展的情况，增进友城议会对人大制度的了解。**二是担负城市外交任务。**按照全市外事工作部署，出访团组代表广州出席与罗兹市签订友城协议仪式，出席叶卡捷琳堡市城庆活动，参加与福冈市结好 35 周年、与曼谷市结好 5 周年的系列纪念活动，并向福冈市、曼谷市、叶卡捷琳堡市赠送友城雕塑仪式。**三是开展实质性交流。**根据常委会年度监督工作重点，结合到访城市特点，组织安排出访团组分别围绕完善听取民意机制、促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加强全口径财政预算审查监督、职业教育、旧城保护与城市更新改造等课题，与到访城市议会、政府进行座谈交流，开展实地考察，学习借鉴有益经验，提出意见建议，形成出访报告，提交常委会会议审阅，为常委会开展监督工作提供借鉴。

2014 年，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因公赴港澳团组共 8 批 35 人次，加强了与港澳地区广州市荣誉市民及爱国社团的联谊工作，密切了联系，增进了感情，拓宽了交流平台，共同促

进香港、澳门的繁荣稳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189.5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36.36%，比上年减少 102.75 万元，下降 35.1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13 年有公务用车购置支出，2014 年没有无该项支出，且加强了用车管理，降低运行维护费。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9.51 万元。本部门 24 个单位，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7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67 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 189.51 万元，平均每辆 2.83 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执法检查、代表视察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保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三）公务接待费决算 **174.58**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食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33.49%，比上年减少 33.63 万元，下降 16.1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厉行勤俭节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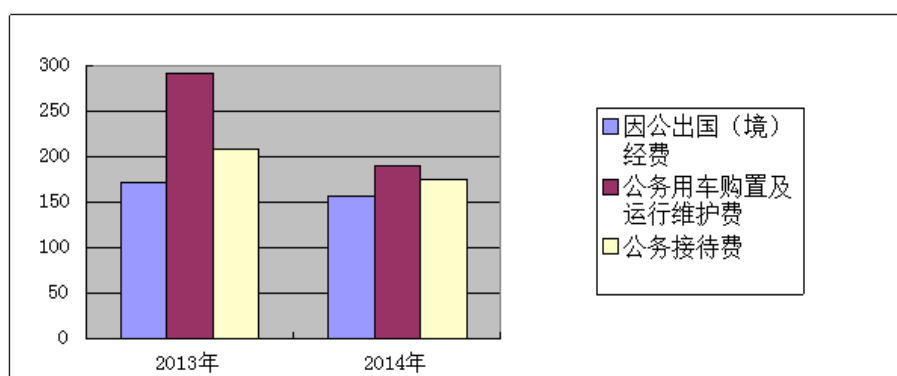
开支内容包括：

外事接待支出 7.34 万元。全年先后接待了韩国光州市议



会、阿尔及利亚国家议会外事委员会、爱沙尼亚国家议会外事委员会、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议会、日本新潟县议会、缅甸曼德拉省议会代表团等代表团以及台湾高雄市议会参访团，美国、阿根廷、新西兰等国华人华侨和港澳台同胞、社团来访共 11 批。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67.24 万元。主要用于全国及地方人大来穗调研、视察和学习等接待及本机关 24 个单位与国内相关部门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见图四）



（图四）

（四）会议费决算 **456.48**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103.37 万元，下降 18.46%（见图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新的会议费管理规定，压缩会议成本。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市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历时 5 天，参会人数 1221 人，共支出 402.46 万元，占会议费 88.17%，其中食宿、场地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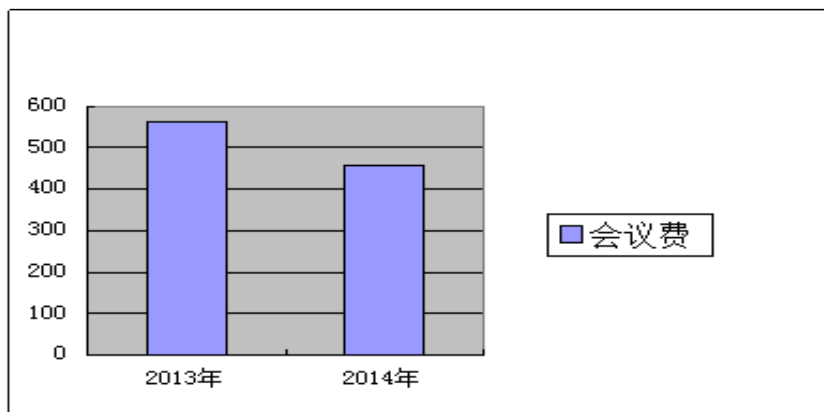
用费 360 万元，文件资料印刷等其他费用 42.46 万元。

市人大代表社区联络站经验交流会历时 1 天，参会人数 1000 人，共支出 7.56 万元，占会议费 1.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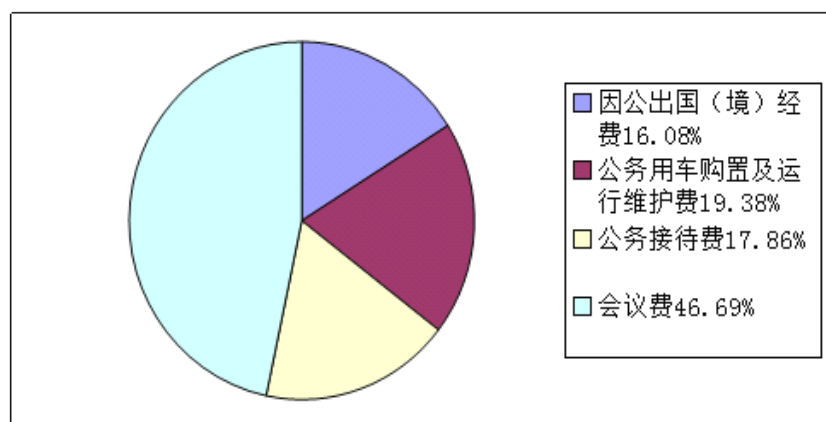
全市人大财经委工作扩大会议历时 2 天，参会人数 130 人，共支出 6.38 万元，占会议费 1.4%。

省人大代表 2014 年集中视察会议历时 3 天，参会人数 74 人，共支出 1.78 万元，占会议费 0.39%。

审议《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草案）》会议历时 2 天，参会人数 32 人，共支出 1.27 万元，占会议费 0.28%。



(图五)



(图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结构图)

## 第四部分 2014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4 年，本会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扎实工作，为促进我市全面深化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应有贡献。一年来，共审议议题 90 个，其中审议地方性法规 7 项，已通过 6 项；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 35 项，对 2 部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开展专题调研监督 1 项；依法作出决议、决定 17 项；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136 人次，顺利完成市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

### 一、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全力推动广州改革与发展

推动经济稳增长调结构。常委会高度关注国内外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和我市经济运行中的突出问题，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上半年工作情况以及下半年工作安排、上半年计划执行等报告，要求政府加快重大平台和重大项目建设，加大对中小企业扶持力度，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努力实现经济平稳较快增长。加强对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作的监督，督促政府进一步优化重大交通基础设施规划，着力解决建设资金和征地拆迁两大瓶颈问题，完善建设和管理体制。制定南沙新区条例，赋予南沙新区市一级行政管理权限，在土地利用、财政扶持、人才引进和生态保护等方面进行一系列制度设计，为其发挥粤港澳合作综合示范区功能提供法制保障。

听取和审议我市开展城市外交工作的报告，要求政府加强战略谋划和分类指导，推进务实合作。加强对珠江黄金岸线议案决议落实情况的跟踪监督，岸线和重点区域项目建设取得新进展。

促进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我市部分行政区划调整情况报告，就成立新的黄埔区一届人大筹备组等作出决定，协调和指导代表选举准备工作。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情况报告，要求优化政府组织结构，创新行政管理方式，建设服务型政府。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商事登记制度改革情况报告，要求政府创新制度设计，放宽准入门槛，推进平台建设，狠抓后续监管，提高政府服务和管理效能，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常委会高度重视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改革，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经营性国有资产监管情况报告，要求政府创新国资监管体系，调整优化国资布局，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和经营效益，逐步提高国资收益对公共财政的贡献率。加强对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的制度建设，制定预防职务犯罪条例，明确我市各级国家机关和有关单位预防职务犯罪的工作职责和制度措施，建立预防职务犯罪工作监督和保障机制，完善职务犯罪风险防范等制度。制定廉洁城市建设条例，确立行政决策纠错问责、个人事项申报、廉洁风险防控、财政绩效评估等制度，建立廉洁城市建设配合协作机制，构建更加完善的惩防腐败体系。

促进公共财政稳健运行。强化人代会对预算的实质性审

查监督，本次大会推出了四项措施。一是组织全体市人大代表参加部门预算编制预先审查，并在人代会前将市人大财经委初审意见及政府处理情况印发全体代表；二是细化预算草案，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功能分类编列到项，部门预算基本支出按经济性质分类编列到款；三是专门编制政府投资重大项目计划和预算草案，加大对政府投资项目的审查监督力度；四是对政府工作报告和计划、预算报告实现“三合一”审议，促使计划项目与预算安排相衔接。常委会切实加强对预算调整的审查监督，先后3次听取预算调整方案报告，督促政府盘活财政存量资金，进一步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加强预算执行过程中的动态监督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加强对财政支出绩效情况的监督，委托第三方对民办教育发展等8个重点项目的支出绩效进行评估，督促政府切实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听取和审议预算执行审计工作报告，组织全体常委会组成人员针对审计查出的问题，对23个部门和单位进行专题询问，督促政府严格执行财经制度，严格规范投资行为，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审查批准政府举债和偿还计划，要求政府坚持增收节支和还债建设并重，逐步减少存量债务，严控新增债务规模，防范债务风险。

**二、以维护群众根本利益为出发点，大力推动改善民生**  
关注教育卫生事业发展。听取和审议民办教育发展情况报告，针对民办学校教师待遇较低、队伍不稳、办学用地困难、办学成本较高、财政投入相对不足等问题，要求政府制定教师待遇指导标准，加大财政投入，落实用地优惠政策。

跟踪监督医疗卫生设施布局规划决议落实情况，督促政府引导省部属医院等优质资源向薄弱地区倾斜，大力推进市属、区属医疗机构建设，目前在建项目 14 个；督促政府推进基层医疗卫生设施建设，目前已完成 21 个镇卫生院和 54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用房标准化建设。加强对养老机构建设的跟踪监督，政府积极推进，全年新建项目将增加养老床位 8300 多张。

关注市民生活质量提高。制定公园条例，就公园绿地保护、园内商业服务设施设置、噪音管理、机动车和宠物入园管理等问题作出明确规定，为市民享受良好公园环境提供制度保障。加强对儿童公园建设情况的监督，督促政府建设配套基础设施，强化安全运营监管，建立资金投入保障机制。听取和审议地铁建设情况报告，要求政府科学规划地铁线网，合理设置出入口，完善与其他交通方式配套衔接。继续加强对“村改居”议案决议落实工作的监督，市政府提出多方筹资建设社区公共基础设施的模式，“农转居”人员月均养老保险经两年调整，提高到 805 元，增长 20%。关注华人华侨和港澳台同胞反映的问题，维护其合法权益。针对登革热、“生鲜鸡”等社会焦点问题，组织代表开展明察暗访，督促政府采取有效措施，严防严控登革热疫情扩散，积极稳妥推进“生鲜鸡”试点工作。

关注农村民生水平提升。继续加强对北部山区镇脱贫奔康工作的监督，市政府建立由相关区、县级市建设标准厂房并将租金作为集体经济收入的扶贫开发新模式。督促政府推

进农村泥砖房和危房改造工作，去年共完成 9000 户改造任务。连续第六年监督被征地农村集体留用地落实情况，去年市辖区历史留用地欠账兑现 1005 亩，累计兑现 12417 亩；分别给从化市、增城市安排 1000 亩新增用地指标，专门用于兑现历史留用地欠账。

### 三、以提升城市功能品质为目标，积极推进城市管理和生态建设

促进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制定城乡规划条例，从理顺规划编制体系、严格规划制定修改程序、规范行政审批、深化公众参与、强化监督检查等方面加强制度设计。针对社会广泛关注、群众反映强烈的公安交通管理问题，综合运用听取审议专项报告、开展专题询问、进行工作评议、督办重点建议等方式，督促政府完善交通标志标线设置，改进道路限速措施，加强“五类车”治理，优化机动车年审，解决“驾考难”等突出问题，交通整治取得明显效果。将市容环境卫生、社会治安、安全生产作为代表集中视察的重要内容，抓住城市“六乱”、“城中村”治保力量分散、危险化学品安全运输隐患等突出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整治意见和建议。

促进改善城市生态环境。开展生态保护制度建设专题调研监督并作出决议，提出抓紧制定生态文明建设规划、严格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完善生态补偿机制、建立健全生态保护绩效考核与责任追究机制等对策，要求政府采取坚决措施加强生态保护。加强对推进城市废弃物处置利用议案决议落实情况的监督，垃圾分类处理设施建设取得新进展。去年李坑

垃圾焚烧二厂建成投入运营，另有 4 个热力电厂完成环评选址，其中 3 个已开工建设。加强对绿色建筑工作情况的监督，要求政府科学做好绿色建筑发展规划，加强绿色节能技术推广应用。

促进加快城市文化建设。制定公共图书馆条例，确立“中心馆—总分馆”管理模式，建立四级网络服务体系，明确数字信息资源的统筹责任和用户免费使用的权利。继续跟踪监督建设世界文化名城议案决议的落实，督促政府加强对近现代革命重要历史遗迹的挖掘、保护和利用。

#### **四、以保障法律法规实施为重点，有效促进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

加强执法检查。把执法检查作为加强法律实施的重要工作来抓，加大检查力度，强化检查实效。开展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和《广州市大气污染防治规定》的执法检查，针对我市机动车尾气污染日益突出、建筑工地及道路扬尘监管不到位、部门联动联治机制不完善等问题，督促政府强化源头防控，加大对大气污染的监管治理力度，推动部门联动和区域联防联控，确保有关法律法规的有效落实。开展对《广州市中新广州知识城条例》的执法检查，督促市政府加快做好向知识城管委会下放市级行政管理权限工作。

加强对执法、司法工作的监督。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关于依法行政工作的报告，督促政府完善行政决策机制，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提高依法行政的意识和能



力，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听取和审议市检察院关于反贪污贿赂工作情况的报告，督促检察院继续加大打击发生在重点领域、重点岗位、关键环节的贪污贿赂犯罪和行贿犯罪的力度，强化反贪污贿赂能力建设，深入推进贪污贿赂犯罪预防工作。对市法院司法改革工作进行调研、视察，督促其完善审判权运行机制。听取和审议广州海事法院工作报告，要求海事法院围绕服务海洋经济强省战略的实施，强化海事海商案件审判和执行工作。认真贯彻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决定，推动设立广州知识产权法院，并完成该院第一批审判人员的任命。认真宣传贯彻《广东省信访条例》，扎实做好信访工作，全年受理群众来信来访 1952 件次，其中重点交办 127 件，已办复 118 件。

加强备案审查。认真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审查市政府报送的《广州市物业管理暂行办法》等规范性文件 37 件，审查各区、县级市人大常委会报送的决议、决定 4 件。选取《广州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等 6 件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政府规范性文件进行主动审查，针对个别条文与上位法规定不一致的问题，督促政府有关部门及时予以修改。做好常委会规范性文件报送备案工作，依法将《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监督预算办法》等 3 件规范性文件报送省人大常委会备案。

## 五、以加强同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联系为着力点，扎实做好代表工作

扩大代表对常委会工作的参与。坚持主任会议组成人员

接待代表日、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等制度，认真听取代表意见和建议。全年共邀请 70 名市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分组审议和专题询问。组织全国和省、市人大代表 3392 人次参加立法论证、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羊城论坛等活动。

密切代表与人民群众的联系。拓宽社情民意反映渠道，进一步扩大代表社区联络站覆盖面，全市新增联络站 104 个，总数达 825 个。制定实施人大街道工委工作制度和代表社区联络站工作实施细则，召开代表社区联络站工作经验交流会。一年来共组织各级人大代表 9486 人次进社区，接待群众达 13774 人次，收集处理群众意见建议 4910 条次，推动解决了一批群众关心的问题。加强对镇人大工作的指导，推动镇人大建立完善主席团会议、代表活动、代表履职考核等制度。

增强代表建议督办实效。把道路交通管理、完善财政部门代编预算及政府投资项目预算编报、“五小”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基层医疗卫生工作等 4 件建议作为重点建议督促办理，取得积极进展。全市整改 841 处交通标志标线、优化 1200 多个路口交通信号配时，全面清理并压减财政部门代编预算资金规模，完成 598 宗抗旱水源工程建设，制定实施加强和改进基层医疗卫生服务“1+3”政策文件。交办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 396 件，代表表示满意、基本满意的分别占 68.5%和 30.7%。汇总整理代表在人代会分组审议时提出的意见，交由“一府两院”研处回复。

提高代表履职的服务保障水平。制定关于依法许可对市人大代表采取限制人身自由等措施的若干规定，修改关于保障代表执行职务的若干规定，进一步明确了相关工作的主体和程序。设立代表联络处，强化服务代表履职的组织保障。加大代表培训工作力度，联合北京大学和清华大学举办专题培训班，继续办好“羊城代表学堂”，出版《他们怎样当代表》一书。落实代表履职登记办法，坚持代表履职通报、履职报告、出勤公布和履职表扬等制度。加强对代表集中视察的组织，推进交叉视察，市人大代表中的各级领导干部积极参加视察。改进专业小组代表视察和联组代表集中视察的时间安排，使代表视察工作更加有序有效。认真组织召开人大代表集中视察情况通报会，切实推进代表意见建议的研究处理和办理落实。

## **六、以实践创新为着眼点，不断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

完善立法机制。加强法规立项论证，切实执行立法计划，保证立法工作进度。发挥人大在立法中的主导作用，就法规草案涉及的重大问题广泛听取和征求各方面意见，加强与政府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及时解决法规起草中的重大问题。扩大公民有序参与立法途径，开设广州人大网立法专版，设立广州立法官方微信公众号；在制定公园条例时，召开为期8天的网络立法听证会，公众积极参与，踊跃发表意见，点击量达1300多万，投票表达观点达69万。为顺应城市发展、落实改革举措、增强法规操作性，及时启动修正《广州市城市轨道交通管理条例》等5件地方性法规。完善法规清理和

立法后评估机制，委托第三方对 81 件现行有效的地方性法规进行全面清理，对《广州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规定》等 4 件法规进行立法后量化评估。

改进监督方法。加大对政府工作部门落实政府工作报告监督的力度，听取和审议市发改委、旅游局、农业局和文广新局落实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情况的报告，并进行工作评议和满意度测评，有力督促相关部门认真履行职责，较好完成工作目标任务。改进工作评议和满意度测评方式，对政府部门落实常委会审议公安交通管理工作提出的 24 条意见逐项进行满意度测评，督促其认真整改。深入推进监督公开，不断拓宽监督渠道。围绕医患关系、旧楼加装电梯等社会关注的问题，举办 11 期羊城论坛，参与市民 2000 多人次。选择地铁建设、生态保护等市民关心的常委会议题，组织 8 期“市民议政厅”，安排组成人员和代表与网民在线交流，点击量达 2500 多万。选择预算执行审计结果这一社会热点问题，将常委会分组审议和专题询问全过程网络直播，点击量 670 多万，在国内媒体引起较好反响。将代表建议及“一府两院”的回复处理情况向社会公开，让社会更好了解代表履职情况和政府改进工作的进展。

加强调查研究。突出调研重点，常委会领导围绕参与式预算模式试点、完善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等重点课题，牵头开展专题调研，推动成果转化。组织开展依法治市专题调研，为市委提供决策参考。扎实做好常委会审议议题的调查研究，全面准确掌握真实情况，为常委会审议打下坚实基础。

将加强调查研究作为改进工作作风的突破口，制定落实《改进调研视察工作专项整治方案》和实施细则，实现调研规模小型化、视察暗访常态化、考察选点合理化，调研工作质量有明显提高。

与此同时，常委会全面加强自身建设，不断巩固和发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加强人大组织建设，推动设立市人大预算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代表之家”投入使用，完善了为常委会和代表服务的设施。发挥依法治市办职能作用，统筹组织和协调推进依法治市工作，总结推广法治文化示范点建设、增城探索“村民议事厅”自治新模式等先进经验，推动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社会氛围。扎实做好清远连州大坪村和从化鳌头歧田村等扶贫开发“双到”工作。积极配合国家总体外交和地方发展需要，加强与外国友好城市议会的联系与交流。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

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

议（项）：反映各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立法（项）：反映各级人大立法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监督（项）：反映各级人大开展监督工作的支出。

二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项）：反映各级人大为提高代表履职能力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信访工作（项）：反映各级人大处理来信来访工作的支出。

二十四、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类）科技条件专项（项）：反映国家用于完善科技条件的支出，包括科技文献信息、网络环境支撑等科技条件专项支出等。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项）**：反映对计划生育家庭法定性、政策性奖励支出。

三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项）**：反映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奖励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十三、**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

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三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三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三十六、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包括房屋建筑物购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